安全技术说明书

1. 物质/制剂及公司信息

Irganox® 245

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 稳定剂

公司:
巴斯夫应用化工有限公司中国 上海
浦东江心沙路300号邮政编码 200137
电话: +86 21 38655265
传真号: +86 21 38655268
E-mail地址: ximei.long@basf.com

紧急联络信息:
巴斯夫紧急热线中心（中国）
电话: +86 21 5861-1199

Company:
BASF Auxiliary Chemicals Co., Ltd
300 Jiang Xin Sha Road
Pu Dong Shanghai 200137, CHINA
Telephone: +86 21 38655265
Telefax number: +86 21 38655268
E-mail address: ximei.long@basf.com

Emergency information:
Emergency Call Center (China):
Telephone: +86 21 5861-1199

2. 危险性识别

纯物质和混合物的分类:
对水环境的慢性危害: 分类 4

标签要素和警示性说明:

危险性说明:
可能会对水生生物有长期持续性危害。

警示性说明（预防）:
避免泄漏到环境中。

警示性说明（废弃物处置）:
将内部物料/容器交危险废物或特殊废物收集公司进行处置。

其它危害但是不至于归入分类:
在一定条件下，产品可形成粉尘爆炸。

3. 成分/组分信息

化学性质: 物质

ethylene bis(oxyethylene)bis(3-(5-tert-butyl-4-hydroxy-m-tolyl)propionate)
CAS No.: 36443-68-2

危险组分

ethylene bis(oxyethylene)bis(3-(5-tert-butyl-4-hydroxy-m-tolyl)propionate)
含量 (W/W): 100 % Aquatic Chronic: 分类 4
CAS No.: 36443-68-2

4. 急救措施

一般建议:
脱掉受污染的衣物。

如吸入:
如吸入粉尘后有不适感，移至空气新鲜处，就医诊治。

皮肤接触:
用肥皂和清水彻底清洗。

眼睛接触:
翻转眼睑，用流动清水清洗受沾染眼睛至少15分钟以上。

摄食:
清洗口腔，然后大量饮水。

医生注意事项:
症状: 进一步的重要症状和危害目前尚不清楚。
最重要的已知症状和危害在标签（见第2章）和/或第11章中已有描述。
处理: 对症治疗（清除污物，注意生命体症），无特效解毒剂。

5. 消防措施

适宜的灭火介质:
干粉末, 泡沫, 水喷雾

基于安全原因不适用的灭火介质:
二氧化碳

补充说明（信息）:
由于粉尘爆炸危险，故应避免卷扬物料/产品。

特殊危害:
有害蒸气
形成烟雾 遇火会释放出所提及的物质/物质基团。

特殊保护设备:
戴自给式呼吸器。

更多信息:
危险程度视燃烧物质和火情而定。 必须按照官方条例处置受污染的消防水。

6. 意外泄漏应急措施

个人预防措施:
避免形成粉尘。 穿着个人防护服。

环境污染预防:
收集受污染的水/消防水 不得排入排水沟/地表水系/地下水系中。

清理或收集方法:
少量: 选择合适的器械处理。
大量: 包含灰尘吸附材料及处理.
避免形成粉尘。

7.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在当地没有排气通风装置时倾倒大量产品，必须使用呼吸保护。

防火防爆:
避免形成粉尘。 对静电需采取预防措施。

粉尘爆炸级别: 粉尘爆炸等级 2 (Kst-value 200 up to 300 bar m s-1).

储存

关于存储条件的详细信息: 保持容器密封、干燥，存于阴凉处。

包装的产品不受低温和冰冻影响。
高温不会破坏包装的产品。

8. 接触控制及个人防护

有工作场所有害因素接触限值要求的组分

无职业接触限值。

个人防护设施

呼吸防护:
适于较低浓度或短期接触情况下的呼吸保护： 适用于固体及液体颗粒的中效过滤器（如EN143或149，P2或FFP2型过滤器）

双手保护:
防化保护手套.
适合长时间、直接接触的材料（推荐：在保护索引6中，按照EN 374规定相应的防渗透时间>480分钟）：如丁腈橡胶（0.4毫米），氯丁二烯橡胶（0.5毫米），聚氯乙稀（0.7毫米）和其它材料
补充：该规格基于自测，文献资料及手套制造商的信息或相似的产品推而及之。由于许多条件影响（如温度），化学防护手套的实际防渗透时间有可能比标准测试所定的时间短。
由于手套种类繁多，应遵守手套制造商的使用指南。

眼睛保护:
有边框遮蔽的安全眼镜.

一般安全及卫生措施:
根据优良工业卫生和安全实践操作。 建议穿密闭式工作服。

9. 理化性质

形状:	粉末
颜色:	白色至微黄色
气味:	无味
PH值:	7 (1 %(m)) （如悬浮液）
熔点:	76 - 79 度

沸点:
不适用

闪点: > 150 度 (德国工业标准 51758)

可燃性 (固体/气体): 无高度可燃性。
燃烧温度: > 390 度

热分解: > 350 度
自燃: 根据其结构特性该产品是不被定义为自燃的。 试验型: 室温下自燃。

自热能力: 目前没有相关的数据

爆炸危险: 无爆炸性
促燃性: 根据其结构特点，该产品不被定义为氧化性的。

密度: 1.14 克/cm3
(23 度)
堆积密度: 大约 360 kg/m3

水中溶解性:
< 1 mg/l
(20 度)
湿度测定法: 不吸湿的
辛醇/水分配系数（log Pow）: > 6 (计算值)

其他资料:
若有必要，其它理化性质参数将在这一部分列明。

10. 稳定性和反应性

需避免的情况:
避免形成粉尘。 避免粉尘沉积。 杜绝一切火源：热源、火星、明火。 防静电。

热分解: > 350 度

需避免的物质:
强氧化剂, 强酸, 强碱

对金属的腐蚀性: 对金属无腐蚀性。

危险反应:
粉尘爆炸危险。

危险分解产物。:
如按照规定/指示存储和操作，无危险分解产物。

11.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实验/计算所得数据:
半致死剂量 大鼠 (口服): > 2,000 mg/kg (经济合作开发组织方针401)

半致死剂量 大鼠 (皮肤): > 2,000 mg/kg (经济合作开发组织方针402)

刺激性

实验/计算所得数据:
皮肤腐蚀性/刺激性 兔: 非刺激性 (经济合作开发组织方针404)

眼睛严重损害/刺激 兔: 非刺激性 (经济合作开发组织方针405)

呼吸/皮肤过敏

实验/计算所得数据:
天竺鼠: (经济合作开发组织方针406)

生殖细胞突变性

诱变性评价:
诱变性测试显示没有潜在基因毒性

12.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

对鱼类的毒性:
半致死浓度 (96 h) 43 mg/l, Lepomis macrochirus (经济合作开发组织203纲领)
高于最大溶解度的测试。

水生无脊椎动物:
半有效浓度 (24 h) > 55 mg/l, 大水蚤 (经济合作开发组织方针 202 第1部分)
在最高浓度的测试下没有效果. 仅对极限浓度测试（LIMIT测试）

水生植物:
半有效浓度 (72 h) > 100 mg/l ((单位面积或体积内)生物的数量), Scenedesmus 属 (经济合作开发组织方针 201)
高于最大溶解度的测试。 在溶程之内无毒性效应。 在最高浓度的测试下没有效果.

对微生物/活性污泥的活性:
半有效浓度 (3 h) > 100 mg/l, 活性污泥 (经济合作开发组织方针 209)

迁移率

对化学品在不同环境介质间转换的评估:
物质不会从水表蒸发到大气中。

持续性和可降解性

消除信息:
(28 天) (OECD 301B; ISO 9439; 92/69/EEC, C.4-C) 不易生物降解（根据经济合作开发组织OECD标准）

生物积累潜势

潜在生物体内积累评定:
切勿排入环境。

生物积累潜势:
生物浓缩因子: 1 - 10.6
未预见到显著的生物积累效应。

补充说明（信息）

其它生态毒性建议:
不得无控制地将产品排入环境。

13. 处置注意事项

必须按照当地法规倾倒入垃圾场或焚烧。

受污染的包装:
未受污染的包装可以再利用。
不能清理干净的包装应按与其内容物相同的处理方式处置。

14. 运输信息

陆地运输
道路运输

根据运输规则, 不列入危险品

铁路运输

根据运输规则，不列入危险品

内河运输

根据运输规则，不列入危险品

海洋运输
IMDG
根据运输规则，不列入危险品

Sea transport
IMDG
Not classified as a dangerous good under transport regulations

航空运输
IATA/ICAO
根据运输规则，不列入危险品

Air transport
IATA/ICAO
Not classified as a dangerous good under transport regulations

15. 法规信息

EC号: 253-039-2

欧盟法规 (（贴）标签)

参见指示 67/548/EEC 附录 VI:

危险警句
R53 对水域环境可能造成长期的不良影响。

安全警句
S61 不可泄漏到环境中。参阅特定的说明书/安全技术说明书。

其它法规

登记情况:

IECSC, CN 已放行/已列入

本安全技术说明书是根据《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制作。

本产品须遵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规定。(如果根据GHS规则定义为危险化学品)

本产品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如果产品应用于药品），《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如果产品应用于饲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如果产品应用于食品）。

16. 其他资料

不适于使用: 本材料并非意在应用于那些特别旨在长期接触粘膜、体液、皮肤损伤或植入人体的产品之中，除非其最终产品已经按照国内和国际相关安全测试要求进行了测试。由于其潜在的使用范围非常之广，我们无法就本材料是否可安全有效地应用于这些用途而做出任何建议，并且对这些使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左边边缘划斜线的部分注明对前版本的修正。

此安全技术说明书中资料是依据我们的现有知识和经验编写，且仅对产品的安全要求进行了描述。这些资料未说明产品的性质(产品技术规格)。不应从本安全技术说明书中获取产品符合特定用途的特性和产品适用性的信息。本产品的接收人有责任确保遵守所有权和现行的法律法规。